

股票代码：002239

证券简称：金飞达

公告编号：2011-009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遵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10〕434号）、《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1〕39号）的要求，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审计部对公司各项内部控制环境、政策和程序进行了认真梳理，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有效性进行认真全面评估后，出具了《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前身为南通金飞达服装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5月8日，注册资本120万美元。经商务部《关于同意南通金飞达服装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6〕2390号）文件批准，南通金飞达服装有限公司以截至2006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0,000万元为基础，按1:1的比例折为股份10,000万股，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

2008年4月24日，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591号》，公司公开发行3,400万股新股。2008年5月22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金飞达”，股票代码“002239”。

2009年6月9日，公司根据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134,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67,000,00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1,000,000股。

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女装的生产和销售，产品近95%以上出口到美国及海外市场。

1、公司股权结构及流通情况如下：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单位：股

股东名称（或类别）	持股数量（股）	流通/限售	股权比例
江苏帝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500,000	限售	42.54%
香港金飞马有限公司	60,000,000	限售	29.85%
社会公众股	55,500,000	流通	27.61%

2、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5个控股子公司及1家参股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南通金飞利服装有限公司	82万美元	100
2	南通金飞祥服装有限公司	600万美元	100
3	南通金飞盈服装有限公司	30万美元	100
4	金飞达（毛里求斯）有限公司	780万美元	100
5	南通奥源服装有限公司	50万美元	100
6	南通虹波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参股）	8,523万元人民币	20

二、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简介

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切实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各项资产安全，公司一直致力于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定完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特别近两年来，公司根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指引》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和细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使得公司管理制度更具实用性、完整性和科学性。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基本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有关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须涵盖所有业务、部门、岗位和人员，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避免内部控制出现空白或漏洞。

3、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兼顾全面的基础上突出重点，针对重要业务与事项、高风险领域与环节采取更为严格的控制措施，确保不存在重大缺陷。

4、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具有高度的权威性，任何人不得拥有不受内部控制的约

束的权力，保证公司全体人员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能够得到及时的反馈和纠正。

5、制衡性原则。公司的机构、岗位设置和权责分配应当科学合理并符合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确保不同部门、岗位之间权责分明和有利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履行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职责的部门应当具有良好的独立性，任何人不得拥有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的特殊权力。

6、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合理体现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业务特点、风险状况以及所处具体环境等方面的要求，并随着公司外部环境的变化、经营业务的调整、管理要求的提高等不断改进和完善。

7、独立性原则。承担内部控制监督检查的部门应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并设立直接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的渠道。同时在精简的基础上设立能够满足公司经营运作所需要的机构、部门和岗位，并确保各机构、部门和岗位在职能上保持相对独立性。

（三）内部控制制定和执行充分考虑以下要素

1、内部环境。内部环境是影响、制约公司内部控制建立与执行的各种内部因素的总称，是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内部控制的制定充分考虑公司所处服装行业的特点和企业的文化，使其各项制度得以有效执行。

2、风险评估。风险评估是及时识别、科学分析和评价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各种不确定因素并采取应对策略的过程，是实施内部控制的重要环节。风险评估主要包括目标设定、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和风险应对。

3、控制措施。控制措施是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结合风险应对策略所采取的确保内部控制目标得以实现的方法和手段，是实施内部控制的具体方式。控制措施结合公司具体业务和事项的特点与要求制定，主要包括职责分工控制、授权控制、审核批准控制、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会计系统控制、内部报告控制、经济活动分析控制、绩效考评控制、信息技术控制等。

4、信息与沟通。信息与沟通是及时、准确、完整地收集与公司经营管理相关的各种信息，并使这些信息以适当的方式在公司有关层级之间进行及时传递、有效沟通和正确应用的过程，是实施内部控制的重要条件。公司建立的 ERP 生产管理系统，从面辅料采

购、生产管理、产品出库到成本核算，提供一套完整信息，有利于各部门相互沟通与监督。

5、监督检查。监督检查是公司对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与评估，形成书面报告并作出相应处理的过程，是实施内部控制的重要保证。公司充分发挥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和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以保证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运行。

（四）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

1.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1）股东大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性质和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并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了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的义务、董事会的构成和职责、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程序、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和职责等内容。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进一步规范了董事会决策行为，提高了科学决策水平。

（3）监事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的召集与通知、决议等作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4）经理层：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总经理的任职资格、职权、工作及议事规则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该细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一方面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公司的战略管理和风险管理水平；另一方面有利于促进公司管理层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2.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目前本公司对所拥有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都具有绝对控制权，不仅出任董事占多数，各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和财务负责人都是由本公司派出。所以本公司制定各项内部管理制度都明确规定适用于各控股子公司。同时还制定专门《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统一规范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在重大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对外担保、签订重大合同等重大事项发生或预期发生时都有明确规定与要求。定期取得各控股子公司月度财务报表和生产经营管理分析资料，及时检查、了解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管理状况。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专项对控股子公司开展内部审计，以保证各项管理措施得到切实执行。

3. 公司生产经营重要环节的内控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1) 销货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根据自身销售特点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营销管理制度》和一系列管理细则。公司实行销售目标考核管理制度，将销售任务、回款等指标具体落实到销售部门及销售人员。管理细则对诚信品牌管理、客户信用评价管理、订单处理、合同评审、产品价格、成品出库、运送货物及运费结算、开出销货发票、确认收入及应收款项、收到现款及其记录，销售人员管理、客户质量索赔管理、客户来样分析管理、售后服务等进行明确规定，尤其对应收款项制定了专门的管理办法，将应收款项的回收与业务员的绩效考核相联系，并规定销售人员须定期与客户对账并与财务部门进行核对，及时催收销售货款。售后对客户的满意度进行调查并及时反馈客户需求，对客户进行回访、建立客户档案并随时更新、积极掌握行业新信息，开拓新市场等。上述一系列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使公司及时掌握市场供需情况，不断开发新型面料，满足客户要求，提高产品质量。

(2) 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制度：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采购与付款》，对采购物资的程序、材料入库手续、付款条件等都作出了明确要求。

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规范了采购部门和采购人员的业务行为，在一定程度上防范了采购与付款过程中的差错与舞弊，使之流转有序、付款有度。仓库的定期盘点，财务月月核查，审计部门不定期地抽查，确保了账、卡、物的相符，有效地保证了生产成本的真实可信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3) 生产环节的内部控制：公司相应制定了《生产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这些制度明确了生产作业和仓储的程序、主要内容、各生产车间和仓储部门的职责。主要包括面料和辅料的质检、入出库，安全保管、盘存等，坚决执行以销定产，根据订单安排面料和辅料的采购，有效地降低存货的风险。

(4) 固定资产管理环节内部控制：根据纺织服装行业生产经营的特点，公司设立了设备采购与付款业务及保管的机构和岗位，建立和完善采购与付款的控制程序，强化对申请、审批、采购、验收、付款等环节的控制。对大型设备的采购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工程项目》，做到比质比价采购，采购决策透明，尽可能堵塞采购环节的漏洞。同时公司成立了设备科（归属生产部），负责对全公司的设备进行保养和管理，并制定了《设备管理制度》，对设备保养、维修、技改等作出了规范性的规定，确保设备寿命周期费用最经济、设备综合效能最高，降低了能源的消耗，延长了设备的使用寿命。同时，公司每年定期组织设备管理部门、财务部和生产部对全部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保证了账、卡、物相符，确保了固定资产安全和记录的完整。

(5) 货币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必须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应当相互制约，加强款项收付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同时对货币资金的入账、划出、记录也作出详细规定。2010 年 2 月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重新修订《内部控制制度—货币资金》。

(6) 关联交易环节内部控制：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明确管理职责和分工，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制度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与决策、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程序作出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7) 担保与融资环节内部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规范公司的担保与融资行为，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借款、担保、发行债券等的授权、执行与记录等作出了详细的规定，规范公司的融资管理行为，有效地提高了资本运作功能，并

防范融资风险。尤其是涉及对外担保行为，严格执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

(8) 投资环节内部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投资、财务、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及管理制度》，对对外投资分工与授权、决策、执行、日常管理等权限、程序作出详细规定。投资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投资行为，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投资风险，保证了公司对外投资的安全。

(9) 人力资源管理和工资福利制度：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岗位培训和工资分配的内部控制制度，使公司劳动人事管理、工资分配得到进一步完善。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政策法规，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全体员工实行了劳动合同制，依法办理劳动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终止等手续，并为员工办理了社会保险。

在工资福利方面：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劳动部《工资支付暂行规定》、《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等法律法规。

4、公司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

为强化财务和会计核算，加强财务监督，达到确保资产安全完整、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目的，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是公司基本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各项财务活动的基本行为准则，从根本上规范了公司财务收支活动的各个方面。该制度对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资金筹集、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分配、财务报告、会计电算化、会计档案等管理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也明确了公司财务机构、财务人员的权责。

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结合服装行业特点和公司内部管理的需要，公司制定了《借款和费用报销管理制度》、《财务印鉴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第 2 号—货币资金》、《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的建立、完善

和严格执行，一方面有助于维护财经纪律，有效地进行财务管理与监督；另一方面强化了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提高了会计信息处理的速度和准确性，保证了公司财务基础资料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了公司管理层及时、准确地作出经营决策。

5、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

为规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事务的有关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上述制度对信息披露的义务与原则、内容及披露标准、重大无先例事项相关信息披露、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职责、信息内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流程、信息披露的媒体及档案管理、保密措施及责任追究等作出了详细规定。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一方面有利于促进公司管理层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另一方面有利于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加强诚信建设、进一步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内部控制的检查监督制度

为了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充分、有效执行，并及时发现、纠正制度中存在的缺陷，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制度。

(1) 公司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由股东大会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日常发生重大或重要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并予以披露。该制度的建立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依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对公司重大交易、定期报告进行审议，出具书面意见。公司审计部为其常设工作机构，配备了专职人员。根据《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通过实施内部审计，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强化了内部控制，及时发现并纠正了错误，优化了公司资源配置，该制度有效执行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的监督职能。

(3) 独立董事制度：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这两项制度的严格执行，从根本上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维护了投资者的根本利益。

(五) 内部控制的重点活动

1.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2008年5月15日，金飞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3400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17,22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8,984,117.94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98,235,882.06元，2008年5月26日，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定，将超出募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的募集资金54,052,082.06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流动资金，募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44,183,800.00元。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通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通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使用募集资金。

2010年5月21日金飞达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变更了金飞盈（120万件）中高档服装生产线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57,653,800.00元，将使用变更后募集资金14,341,465.00元人民币购买605万美元，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飞达（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增资，使其注册资本达到780万美元，再以金飞达（毛里求斯）有限公司收购香港永天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金飞利服装有限公司、南通金飞祥服装有限公司、南通金飞盈服装有限公司、南通奥源服装有限公司四家公司25%的股权，剩余部分及存款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各项股权登记手续已于2010年6月完成。至报告期末，变更项目实现利润约237万元。

经公司审计部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共计181,499,949.87元，其中包括已收到的累计利息收入13,241,559.33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5,914,898.18元，从未发生募集资金被挪用等违规情形。

2. 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审计部将定期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进行监督检查。公司上市以来，审计部、证券投资部配合财务部对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多次自查，而公司保荐代表人和江苏证监局对此

也进行过多次监督检查。截止2010年12月31日，从未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从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历次披露定期报告时公司独立董事都发表了独立意见。在披露年度报告时，会计师事务所都出具了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事宜的专项报告。

3. 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2010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未发生较大关联交易事项。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和执行达到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逐步实现权责明确、管理科学，规范运作，为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地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2、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建立良好的企业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四、公司内部控制的加强与完善

面对日益发展的形势，对公司的科学管理和规范治理不断提出新的要求。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不断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培训学习，巩固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持续规范运作。同时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和管理部门新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及时制定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的实施与监督作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

五、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

公司上市以来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加强组织实施，发挥监督作用，为公司的规范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内部环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体系标准，公司审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估。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有效，为公司规范经营、科学决策、财产安全、财务报告及有关披露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有力保障。随着公司的

不断发展和所处经营环境的变化，内部控制必将不断更新以适应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控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六、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有效实施，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内部控制活动管理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七、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有效实施，各项内部控制活动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